

#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和资料于 2017 年 9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上午 9:00 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为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强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购买煤炭产能减量置换指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2017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煤矿产能置换及产能指标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下属的控股、全资煤矿进行增量置换，办理相关证照手续。公司预计需购置产能937.6万吨/年。其中：收购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停置换指标561万吨/年，该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利用泰昌公司关闭后的产能指标18万吨/年；外部市场购置置换指标358.6万吨/年，公司已和外部市场签订购置协议87.7万吨/年。

近日，公司参加了江西省产权交易所统一组织的“江西省580.8万吨煤炭产能减量置换指标转让项目”竞价会，以最终报价118.1元/吨（含税），总金

额16,545.81万元的价格通过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取得宜春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萍乡市煤炭管理局、上饶市煤炭行业管理办公室、新余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赣州市化解过剩产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九江市能源局、吉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景德镇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挂牌转让的140.1万吨置换产能，公司购买指标全部用于阳泉煤业集团创日泊里煤业有限公司的产能置换，公司将在适当的时间以适当的价格将上述置换的产能转让或投入或以其他方式交付阳泉煤业集团创日泊里煤业有限公司使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须在被确定为买受人后与相关各方签订《江西省煤炭产能置换指标交易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在本合同最后签订次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司须向江西省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支付交易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4,963.743万元（含交纳的交易保证金）；余款11,582.067万元须在2017年10月30日前，支付至江西省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公司本次购买煤炭产能减量置换指标总金额为16,545.81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净资产1,351,228.28万元的1.2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且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9日